

## 工银瑞信中证环保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B类份额溢价风险提示公告

近期,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旗下工银瑞信中证环保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B类份额(场内简称:环保B端;交易代码:150324)二级市场交易价格较基金份额净值溢价幅度较高,2019年10月14日,环保B端二级市场收盘价为0.759元,相对于当日0.43647元的基金份额净值,溢价幅度达到73.92%。截止2019年10月15日,环保B端二级市场收盘价为0.759元,明显高于基金份额净值。投资者如果盲目投资,可能遭受重大损失。

为此,本基金管理人提示如下:

- 1.环保B端表现为高波动、高收益的特征。由于环保B端内含杠杆机制的设计,环保B端基金份额净值的变动幅度将高于工银瑞信中证环保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B类份额(场内简称:环保B端;基金代码:150324)净值和环保A端份额(场内简称:环保A端,场内代码:150323)参与净值变动幅度,跟环保B端的波动性要高于其他两类份额,其承担的溢价也较高。环保B端的溢价率会随着市场环境的不同而呈现不同的投资价值。
- 2.环保B端的交易价格,除了有份额参考净值变化的风险外,还会受到市场的系统性

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其他风险影响,可能使投资人面临损失。

-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工银瑞信中证环保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运作正常。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要求进行投资运作。
- 4.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工银瑞信中证环保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无其他信息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 5.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相关法律文件。

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特此公告。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10月16日

## 大连美吉姆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办工商登记并取得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大连美吉姆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因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中2人办理了辞职手续,公司决定回购注销上述激励对象2017年股权激励计划已获授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回购数量合计30,000股。

公司股本由347,595,000股变为347,565,000股。

公司完成了工商登记并于近日取得大连市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名称:大连美吉姆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10200751579797A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辽宁省大连高新技术产业园区七贤岭爱贤街33号

## 上海富控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相关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1.原告诉讼请求:驳回诉讼请求。
- 2.原告住所地法院: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中技物流有限公司为本案被告。
- 3.被告住所地法院:4,000万元。
- 4.是否会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产生负面影响:目前,针对案件的相关事项,中技物流正在对案件事实和证据进行梳理,并会同律师等专业人员进行研判,以决定本案后续处理方式,故暂无法判断对本案期间和期后利润的影响。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相关案件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风险提示:投资者了解上述案件基本情况,应参考该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管理人不对该基金投资业绩做出任何保证,也不保证基金投资一定盈利,投资者应在充分考虑风险的前提下谨慎做出投资决策,特此公告。

区人民法院申请撤诉。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就原告中技物流与被告新商银行质押合同纠纷予以正式立案受理,案号:(2018)粤0305民初17623号。(详见公告编号:临2018-084)。

二、相关案件的进展情况

2019年9月24日,中技物流向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提交撤诉申请,针对上述案件,中技物流撤诉并补充提交了答辩状,故撤诉法院准许撤回(2018)粤0305民初17623号案件的起诉。

后中技物流向法院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2018)粤0305民初17623号《民事裁定书》,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认为中技物流自愿撤诉,符合法律规定,应予准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一百二十四条第一款第(五)项,《诉讼费用交纳法》第十五条之规定,裁定如下:“准许原告撤诉并负担案件受理费。”

三、上述诉讼进展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目前,针对上述案件的相关事项,中技物流正在对案件重新梳理,并会同律师等专业人员进行研判,以决定本案后续处理方式,故暂无法判断对本案期间和期后利润的影响。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相关案件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风险提示:投资者了解上述案件基本情况,应参考该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管理人不对该基金投资业绩做出任何保证,也不保证基金投资一定盈利,投资者应在充分考虑风险的前提下谨慎做出投资决策,特此公告。

区人民法院申请撤诉。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就原告中技物流与被告新商银行质押合同纠纷予以正式立案受理,案号:(2018)粤0305民初17623号。(详见公告编号:临2018-084)。

二、相关案件的进展情况

2019年9月24日,中技物流向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提交撤诉申请,针对上述案件,中技物流撤诉并补充提交了答辩状,故撤诉法院准许撤回(2018)粤0305民初17623号案件的起诉。

后中技物流向法院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2018)粤0305民初17623号《民事裁定书》,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认为中技物流自愿撤诉,符合法律规定,应予准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一百二十四条第一款第(五)项,《诉讼费用交纳法》第十五条之规定,裁定如下:“准许原告撤诉并负担案件受理费。”

三、上述诉讼进展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目前,针对上述案件的相关事项,中技物流正在对案件重新梳理,并会同律师等专业人员进行研判,以决定本案后续处理方式,故暂无法判断对本案期间和期后利润的影响。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相关案件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风险提示:投资者了解上述案件基本情况,应参考该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管理人不对该基金投资业绩做出任何保证,也不保证基金投资一定盈利,投资者应在充分考虑风险的前提下谨慎做出投资决策,特此公告。

##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浦发银行为万家汽车新趋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浦发银行”)签订的代销协议,自2019年10月17日起,本公司增加浦发银行办理万家汽车新趋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万家汽车新趋势混合A类;基金代码:A88-08234/C类:086234)的销售业务。万家汽车新趋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自2019年9月22日至2019年10月18日通过基金管理人前指定的销售机构公开发售,投资者可在该销售机构办理万家汽车新趋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相关业务,自2019年10月19日起,投资者可通过浦发银行办理万家汽车新趋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相关业务,具体业务详情请从浦发银行的相关渠道。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 1.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95528
- 网址:http://www.spdb.com.cn

## 延安必康制药有限公司关于股东股票质押延期购回的公告

截至2019年10月14日,控股股东新沂必康持有公司股份35,641.1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4.96%,其中已质押股份3,373,793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93.83%,占公司总股本的34.90%。

三、其他情况说明

2019年2月14日至2019年10月14日期间,因股权质押,新沂必康被动减持共计24,724,073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61%。上述被动减持事项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变更,也不会影响公司的生产经营。

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情况良好,各项业务稳健发展。未来业务变动受到《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规定的相关影响,公司将严格遵守信息披露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风险提示:投资者了解上述案件基本情况,应参考该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管理人不对该基金投资业绩做出任何保证,也不保证基金投资一定盈利,投资者应在充分考虑风险的前提下谨慎做出投资决策,特此公告。

延安必康制药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十月十六日

## 上海妙可蓝多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妙可蓝多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9月15日发布了《关于签署重大资产重组意向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96),披露了公司拟以支付现金方式收购上海华美乐(上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署《收购意向协议》”签署《收购意向协议》事宜。公司于2019年9月24日发布了《关于收购意向协议终止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94),披露了公司拟终止收购上海华美乐(上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事宜。经公司审慎研究,公司决定终止筹划本次资产重组事项。现就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筹划本次重组的背景、原因
- 二、筹划本次重组的基本情况
- 三、终止筹划本次重组的原因
- 四、终止筹划本次重组对公司的影响

截至2019年10月14日,控股股东新沂必康持有公司股份35,641.1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4.96%,其中已质押股份3,373,793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93.83%,占公司总股本的34.90%。

三、其他情况说明

2019年2月14日至2019年10月14日期间,因股权质押,新沂必康被动减持共计24,724,073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61%。上述被动减持事项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变更,也不会影响公司的生产经营。

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情况良好,各项业务稳健发展。未来业务变动受到《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规定的相关影响,公司将严格遵守信息披露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风险提示:投资者了解上述案件基本情况,应参考该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管理人不对该基金投资业绩做出任何保证,也不保证基金投资一定盈利,投资者应在充分考虑风险的前提下谨慎做出投资决策,特此公告。

上海妙可蓝多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十月十五日

## 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东方大健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结果暨决议生效的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东方大健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以下简称“持有人大会”)于2019年10月15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东方大健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的公告》,现将会议决议公告如下:

- 一、持有人大会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
- 二、持有人大会审议事项及表决结果
- 三、持有人大会决议生效
- 四、持有人大会决议生效后的后续安排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业绩不构成对其他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参与基金投资“买者自负”的原则,应充分考虑产品风险和自身风险承受能力,审慎做出投资决策,并将投资风险与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特此公告。

## 关于旗下东方添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参与腾安基金销售(深圳)有限公司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经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腾安基金销售(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腾安基金”)协商一致,自2019年10月18日起,本公司旗下东方添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将参与腾安基金的申购费率优惠活动,不转换转入人费率优惠适用(仅限前端申购模式)。

- 一、活动时间和方式
- 二、费率优惠适用范围
- 三、费率优惠费率
- 四、其他事项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业绩不构成对其他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参与基金投资“买者自负”的原则,应充分考虑产品风险和自身风险承受能力,审慎做出投资决策,并将投资风险与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特此公告。

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一九年十月十六日

## 江苏哈工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出席或委托的情况;
-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审议通过决议;
- 3.会议召开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时间:2019年10月15日(星期二)下午14:00开始;
- 2.会议地点:上海中静湾大酒店(上海虹桥机场2号航站楼出发层2号)1号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或其他表决方式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 4.召集人:江苏哈工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5.主持人:公司董事长李春茂先生
- 6.股权登记日:2019年10月10日(星期四)
- 7.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本次会议出席股东及委托代理人(包括出席现场会议及通过网络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股东)共1人,代表股份225,948,187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6.8327%;参加网络会议的股东及委托代理人共44人,代表股份0.044,094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3333%。

三、会议审议事项

- 一、审议议案情况
-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一、审议议案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对公告列明的提案进行了审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作出如下决议:

-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类别 同股 同股 同股 同股 同股 同股

| 类别        | 股数         | 比例       | 股数        | 比例      | 股数     | 比例      |
|-----------|------------|----------|-----------|---------|--------|---------|
| 整体表决情况    | 43,123,710 | 96.7076% | 1,388,400 | 3.1166% | 52,100 | 0.1168% |
| 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 | 22,943,887 | 94.0262% | 1,440,500 | 5.9076% | 0      | 0.0000% |

本提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无锡南方哈工智能机器人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无锡联创人工智能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已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股数超过了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限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此提案获得通过。

类别 同股 同股 同股 同股 同股 同股

| 类别        | 股数         | 比例       | 股数        | 比例      | 股数     | 比例      |
|-----------|------------|----------|-----------|---------|--------|---------|
| 整体表决情况    | 43,123,710 | 96.7076% | 1,388,400 | 3.1166% | 51,600 | 0.1158% |
| 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 | 22,943,887 | 94.0262% | 1,440,500 | 5.9076% | 0      | 0.0000% |

本提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无锡南方哈工智能机器人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无锡联创人工智能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已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股数超过了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限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此提案获得通过。

类别 同股 同股 同股 同股 同股 同股

| 类别        | 股数         | 比例       | 股数        | 比例      | 股数     | 比例      |
|-----------|------------|----------|-----------|---------|--------|---------|
| 整体表决情况    | 43,123,710 | 96.7076% | 1,388,400 | 3.1166% | 51,600 | 0.1158% |
| 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 | 22,943,887 | 94.0262% | 1,440,500 | 5.9076% | 0      | 0.0000% |

本提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无锡南方哈工智能机器人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无锡联创人工智能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已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股数超过了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限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此提案获得通过。

类别 同股 同股 同股 同股 同股 同股

| 类别        | 股数         | 比例       | 股数        | 比例      | 股数     | 比例      |
|-----------|------------|----------|-----------|---------|--------|---------|
| 整体表决情况    | 43,123,710 | 96.7076% | 1,388,400 | 3.1166% | 51,600 | 0.1158% |
| 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 | 22,943,887 | 94.0262% | 1,440,500 | 5.9076% | 0      | 0.0000% |

本提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无锡南方哈工智能机器人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无锡联创人工智能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已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股数超过了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限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此提案获得通过。

类别 同股 同股 同股 同股 同股 同股

| 类别        | 股数         | 比例       | 股数        | 比例      | 股数     | 比例      |
|-----------|------------|----------|-----------|---------|--------|---------|
| 整体表决情况    | 43,123,710 | 96.7076% | 1,388,400 | 3.1166% | 51,600 | 0.1158% |
| 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 | 22,943,887 | 94.0262% | 1,440,500 | 5.9076% | 0      | 0.0000% |

本提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无锡南方哈工智能机器人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无锡联创人工智能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已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股数超过了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限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此提案获得通过。

类别 同股 同股 同股 同股 同股 同股

| 类别        | 股数         | 比例       | 股数        | 比例      | 股数     | 比例      |
|-----------|------------|----------|-----------|---------|--------|---------|
| 整体表决情况    | 43,123,710 | 96.7076% | 1,388,400 | 3.1166% | 51,600 | 0.1158% |
| 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 | 22,943,887 | 94.0262% | 1,440,500 | 5.9076% | 0      | 0.0000% |

本提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无锡南方哈工智能机器人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无锡联创人工智能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已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股数超过了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限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此提案获得通过。

类别 同股 同股 同股 同股 同股 同股

| 类别        | 股数         | 比例       | 股数        | 比例      | 股数     | 比例      |
|-----------|------------|----------|-----------|---------|--------|---------|
| 整体表决情况    | 43,123,710 | 96.7076% | 1,388,400 | 3.1166% | 51,600 | 0.1158% |
| 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 | 22,943,887 | 94.0262% | 1,440,500 | 5.9076% | 0      | 0.0000% |

本提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无锡南方哈工智能机器人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无锡联创人工智能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已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股数超过了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限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此提案获得通过。

类别 同股 同股 同股 同股 同股 同股

| 类别        | 股数         | 比例       | 股数        | 比例      | 股数     | 比例      |
|-----------|------------|----------|-----------|---------|--------|---------|
| 整体表决情况    | 43,123,710 | 96.7076% | 1,388,400 | 3.1166% | 51,600 | 0.1158% |
| 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 | 22,943,887 | 94.0262% | 1,440,500 | 5.9076% | 0      | 0.0000% |

本提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无锡南方哈工智能机器人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无锡联创人工智能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已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股数超过了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限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此提案获得通过。

类别 同股 同股 同股 同股 同股 同股

| 类别        | 股数         | 比例       | 股数        | 比例      | 股数     | 比例      |
|-----------|------------|----------|-----------|---------|--------|---------|
| 整体表决情况    | 43,123,710 | 96.7076% | 1,388,400 | 3.1166% | 51,600 | 0.1158% |
| 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 | 22,943,887 | 94.0262% | 1,440,500 | 5.9076% | 0      | 0.0000% |

本提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无锡南方哈工智能机器人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无锡联创人工智能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已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股数超过了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限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此提案获得通过。

类别 同股 同股 同股 同股 同股 同股

| 类别        | 股数         | 比例       | 股数        | 比例      | 股数     | 比例      |
|-----------|------------|----------|-----------|---------|--------|---------|
| 整体表决情况    | 43,123,710 | 96.7076% | 1,388,400 | 3.1166% | 51,600 | 0.1158% |
| 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 | 22,943,887 | 94.0262% | 1,440,500 | 5.9076% | 0      | 0.0000% |

本提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无锡南方哈工智能机器人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无锡联创人工智能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已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股数超过了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限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此提案获得通过。

类别 同股 同股 同股 同股 同股 同股

| 类别        | 股数         | 比例       | 股数        | 比例      | 股数     | 比例      |
|-----------|------------|----------|-----------|---------|--------|---------|
| 整体表决情况    | 43,123,710 | 96.7076% | 1,388,400 | 3.1166% | 51,600 | 0.1158% |
| 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 | 22,943,887 | 94.0262% | 1,440,500 | 5.9076% | 0      | 0.0000% |

本提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无锡南方哈工智能机器人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无锡联创人工智能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已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股数超过了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限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此提案获得通过。

类别 同股 同股 同股 同股 同股 同股

| 类别        | 股数         | 比例       | 股数        | 比例      | 股数     | 比例      |
|-----------|------------|----------|-----------|---------|--------|---------|
| 整体表决情况    | 43,123,710 | 96.7076% | 1,388,400 | 3.1166% | 51,600 | 0.1158% |
| 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 | 22,943,887 | 94.0262% | 1,440,500 | 5.9076% | 0      | 0.0000% |

本提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无锡南方哈工智能机器人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无锡联创人工智能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已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股数超过了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限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此提案获得通过。

## 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在部分销售渠道开通旗下部分基金转换业务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19年10月16日起在部分销售渠道开通旗下部分基金的基金转换业务。基金转换业务是指投资者将其通过销售渠道购买并持有本公司管理的某只开放式基金的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开放式基金的基金份额。

具体公告如下:

- 一、开通基金转换业务的其他
- 1.1 本次开通基金转换业务范围: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              |           |                        |
|--------------|-----------|------------------------|
| 兴银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 兴银货币A/B   | A类:000721<br>B类:000722 |
| 兴银添天货币市场基金   | 兴银添天货币A/B | A类:001624<br>B类:001625 |
| 兴银鑫天货币市场基金   | 兴银鑫天货币A/B | A类:001926<br>B类:001927 |
| 兴银安颐货币市场基金   | 兴银安颐货币A/B | A类:004216<br>B类:004217 |

1.2 开通的基金转换业务适用于本公司旗下以下基金之间的转换(同一基金不同类别基金份额转换不开转换业务):

| 基金名称         | 基金简称      | 基金代码                   |
|--------------|-----------|------------------------|
| 兴银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 兴银货币A/B   | A类:000721<br>B类:000722 |
| 兴银添天货币市场基金   | 兴银添天货币A/B | A类:001624<br>B类:001625 |
| 兴银鑫天货币市场基金   | 兴银鑫天货币A/B | A类:001926<br>B类:001927 |
| 兴银安颐货币市场基金   | 兴银安颐货币A/B | A类:004216<br>B类:004217 |

二、转换业务的办理时间

本公司在开放日办理基金转换业务,具体办理时间与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正常交易日交易时间(本公司公告申购、赎回时间)一致。由于本公司的系统及业务安排等原因,开放日的具体交易时间可能有所不同,以本公司的具体规定为准。

三、开通转换业务渠道

北京瑞银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鼎信耀华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江苏林保大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一路财富(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天津国美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联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武汉市伯嘉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创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大智慧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深圳市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四、转换业务的其他

- 1.1 转换的转入基金必须都是由同一销售机构销售,同一基金管理人管理,并在同一注册登记机构注册登记的基金。投资者办理基金转换业务时,转出方的基金份额必须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方的基金份额必须处于申购状态。同一基金不同类别基金份额不开转换业务。
2. 投资者可在基金开放日申请办理基金转换业务,具体办理时间与基金申购、赎回业务办理时间相同。本公司公告申购、赎回或转换时除外。
3. 交易限额参照相关基金招募说明书和相关规定中对于申购和赎回限额的规定。
4. 投资者提出的基金转换申请,在当日交易时间结束后可以撤销,交易时间结束后不得撤销。
5. 基金转换采取未知价,即基金的转换价格以申请受理当日各转出、转入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础进行计算。
6. 基金转换以份额为单位进行申请,遵循“先进先出”的原则,即注册登记日期在前的先转出,注册登记日期在后的再转出。基金转换申请的业务份额必须是可用份额。
7. 注册登记机构以收到有效转换申请的当天作为转换申请日(T日)。正常情况下,转换基金转出基金的注册登记机构将在T+1日对投资者T日的基金转换业务申请进行有效性确认,办理转出基金的权益扣除以及转入基金的权益登记,投资者可在T+2日起向销售机构查询基金转换的成交情况,并有权利投诉或向转入方部分的基金份额。
8. 申请基金转换的基金份额必须是基金的基金份额及招募说明书关于基金转换的有关规定。如果基金转换申请涉及投资者在单个交易账户的基金份额余额少于转出基金最低保留余额限制,基金管理人有权将投资者在该交易账户的该基金份额一次性全部赎回。
9. 基金份额持有人可将其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转换为其他基金,单笔转换申请必须满足各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中关于基金最低转换限额的规定。
10. 如单个开放日发生巨额赎回,基金转出与基金赎回具有相同的优先权,基金管理人可按照基金组合发生流动性困难时的情形,全部转出,并且对于基金转出和基金赎回,将采取相同的比例确认(转入基金除外)。巨额赎回定义以各基金的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中相关条款为准。
11. 基金转换转入基金份额的持有时间将重新计算,即转入的基金份额的持有期将自转入的基金份额被确认之日起重新开始计算。

五、重要提示

1. 基金转换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若增加新的业务办理机构,本公司将及时公告,敬请投资者留意。
2. 投资者欲了解本公司旗下基金的具体情况,请仔细阅读本公司旗下基金的基本情况、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等相关文件;
3. 本公司有权根据市场情况或法律法规变化调整上述转换业务及有关限制,届时本公司将在调整生效前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予以公告;
4. 本公司的基金转换业务解释权归本公司,以届时公告为准。

六、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 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电话:40000-96611  
网站:http://www.cib-fund.com.cn
2. 北京瑞银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电话:400-088-8511
3. 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电话:400-188-1889  
网站:http://www.1234567.com.cn
4. 北京鼎信耀华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电话:010-85932810  
网站:www.datangwealth.com
5. 江苏林保大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电话:025-66061466  
网站:http://www.huilin.com
6. 一路财富(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七、风险提示

基金转换采取未知价,即基金的转换价格以申请受理当日各转出、转入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础进行计算。

基金转换以份额为单位进行申请,遵循“先进先出”的原则,即注册登记日期在前的先转出,注册登记日期在后的再转出。基金转换申请的业务份额必须是可用份额。

注册登记机构以收到有效转换申请的当天作为转换申请日(T日)。正常情况下,转换基金转出基金的注册登记机构将在T+1日对投资者T日的基金转换业务申请进行有效性确认,办理转出基金的权益扣除以及转入基金的权益登记,投资者可在T+2日起向销售机构查询基金转换的成交情况,并有权利投诉或向转入方部分的基金份额。

申请基金转换的基金份额必须是基金的基金份额及招募说明书关于基金转换的有关规定。如果基金转换申请涉及投资者在单个交易账户的基金份额余额少于转出基金最低保留余额限制,基金管理人有权将投资者在该交易账户的该基金份额一次性全部赎回。

基金份额持有人可将其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转换为其他基金,单笔转换申请必须满足各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中关于基金最低转换限额的规定。

如单个开放日发生巨额赎回,基金转出与基金赎回具有相同的优先权,基金管理人可按照基金组合发生流动性困难时的情形,全部转出,并且对于基金转出和基金赎回,将采取相同的比例确认(转入基金除外)。巨额赎回定义以各基金的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中相关条款为准。

基金转换转入基金份额的持有时间将重新计算,即转入的基金份额的持有期将自转入的基金份额被确认之日起重新开始计算。

八、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 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电话:4000-065-567  
网站:http://www.xyfund.com.cn
2. 南京苏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电话:95577  
网站:http://www.snjfund.com
3. 上海联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电话:400-166-6788  
网站:http://www.66zichan.com
4. 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电话:400-820-2899  
网站:http://www.erichund.com
5. 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电话:400-065-567  
网站:http://www.cib-fund.com.cn

九、风险提示

基金转换采取未知价,即基金的转换价格以申请受理当日各转出、转入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础进行计算。

基金转换以份额为单位进行申请,遵循“先进先出”的原则,即注册登记日期在前的先转出,注册登记日期在后的再转出。基金转换申请的业务份额必须是可用份额。

注册登记机构以收到有效转换申请的当天作为转换申请日(T日)。正常情况下,转换基金转出基金的注册登记机构将在T+1日对投资者T日的基金转换业务申请进行有效性确认,办理转出基金的权益扣除以及转入基金的权益登记,投资者可在T+2日起向销售机构查询基金转换的成交情况,并有权利投诉或向转入方部分的基金份额。

申请基金转换的基金份额必须是基金的基金份额及招募说明书